

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9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娜惠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李建伟先生、周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（股东代表监事简历附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

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1 日

附件：

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

1、**李建伟先生**，出生于 1967 年 9 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山东科技进修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大专学历。2001 年至 2017 年 11 月，就职于常州盛德无缝钢管有限公司，担任不锈钢车间主任；2017 年 11 月至今，担任公司监事兼设备部部长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建伟先生通过常州联泓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9,93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%。李建伟先生与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

2、**周刚先生**，出生于 1977 年 7 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中学历。2001 年至 2017 年 11 月，就职于常州盛德无缝钢管有限公司，担任合金钢车间主任；2017 年 11 月至今，担任公司监事兼生产计划部部长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周刚先生通过常州联泓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

持有公司股份 149,93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%。周刚先生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